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津公司”）为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兴资本”）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国兴资本持有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51% 股权，兴津公司和水务集团分别持有公司 22.46% 和 13.01% 股权，且互为一致行动人。近日，公司收到兴津公司发送的《告知函》，具体如下：

一、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股权结构的变更情况

根据上级单位要求，国兴资本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水务集团 15.45% 股权。收购完成后，国兴资本持有水务集团 66.45% 股权。

本次变动前，国兴资本持有水务集团 51% 股权。本次变动后，国兴资本持有水务集团 66.45% 股权。水务集团系天津市的市管企业，其实际经营中的重大事项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天津市国资委”）监管权责清单报天津市国资委批复或备案。国兴资本对水务集团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66.45% 后，不对水务集团进行实际控制，亦不对水务集团进行合并报表处理。

二、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动后，天津市国资委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兴津公司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兴津公司与水务集团为一致行动人。上述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兴津公司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